

证券代码：920403

证券简称：康农种业

公告编号：2026-026

湖北康农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湖北康农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实际经营情况，参考地区经济发展状况和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6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1. 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公司独立董事领取固定独立董事津贴 5.00 万元/年（税前），除此以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

（2）公司内部董事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中长期激励收入等构成。其中，基本薪酬根据其岗位职责、重要性以及同行业或市场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绩效薪酬依据公司绩效评价标准、年度经营业绩成果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综合确

定；中长期激励收入与中长期考核评价挂钩，可采取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超额利润分享等方式，具体方案将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制定。此外，绩效薪酬占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 50%。

（3）公司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但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可在公司据实报销。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构成，其中，基本薪酬根据其岗位职责、重要性以及同行业或市场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绩效薪酬依据公司绩效评价标准、年度经营业绩成果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综合确定；中长期激励收入与中长期考核评价挂钩，可采取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超额利润分享等方式，具体方案将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制定。此外，绩效薪酬占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 50%。

（四）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固定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及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定和支付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公司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绩效评价，其中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发放，任期激励于每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依据任期内考核情况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发放。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原则上薪酬与津贴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并予以发放，特殊情形按照公司内部相关管理制度执行。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津贴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4、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董事薪酬方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二、审议程序

(一) 2026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委员方燕丽女士为关联董事，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2、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由于 2 名独立董事与该议案存在关联关系，该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委员方燕丽女士与高级管理人员有亲属关系，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二) 2026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与该议案存在关联关系的非独立董事均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与该议案存在关联关系的独立董事均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与该议案存在关联关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湖北康农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湖北康农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康农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